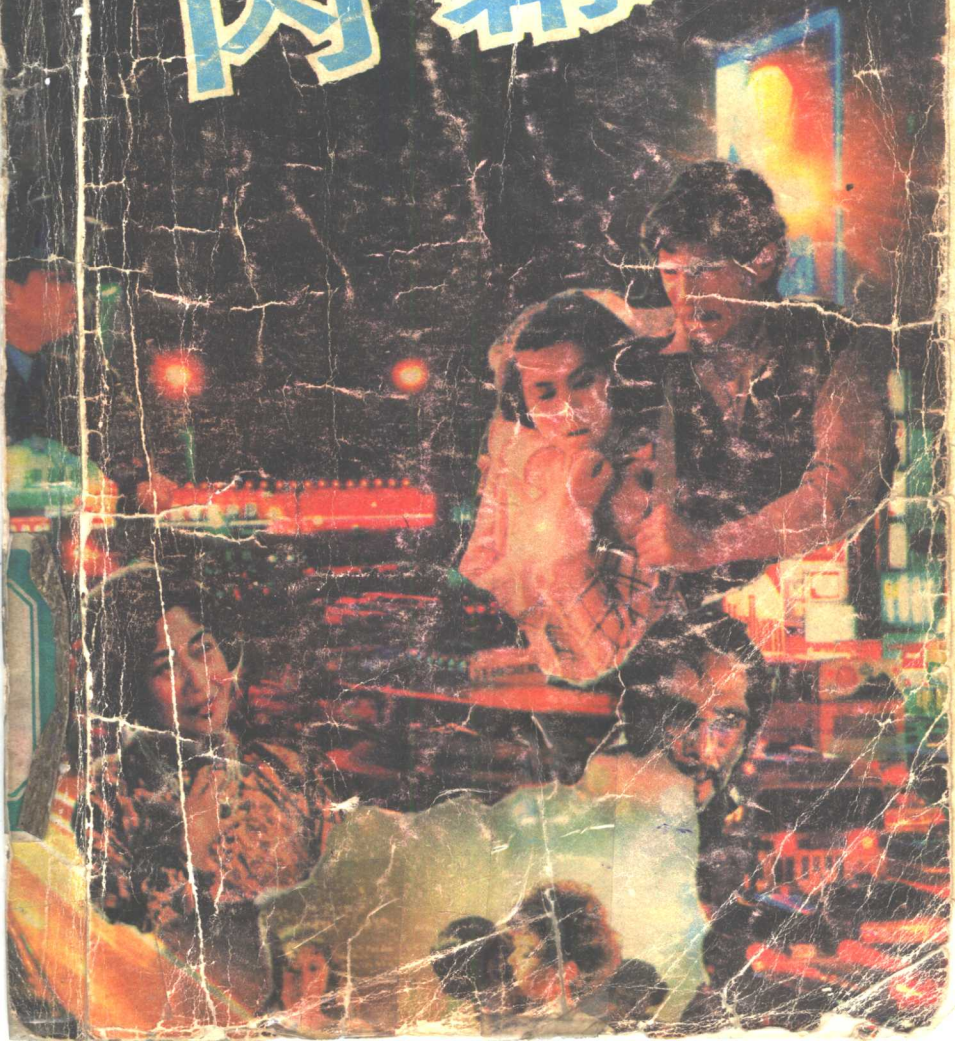


香港黑社会

内幕

章盛著



香港黑社会内幕

(香港)章盛 著

中国华侨出版公司

香港黑社会内幕

(香港) 章盛 著

*

中国华侨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北新桥三条四号)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一二〇二工厂印刷

*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8.25 印张 170 千字

1989 年 7 月第 1 版 198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*

ISBN 7-80074-065-x/1·47

定价:2.70 元

前 言

黑社会问题，是一个为广大市民关心的问题。但对黑社会问题的看法，却不尽相同。当然，那是“观点与角度”的问题。相信任何事物，都难以取得“统一”的看法。

有人认为黑社会问题是“世界性”的，也就是说，连社会主义国家包括在内的任何一个大城市，都有黑社会组织存在。国家或地区负责治安的部门，应将这个问题列入工作“预算”之内，正如小偷、扒手那类人物一样，是无法避免的；也就等于说，没有黑社会组织存在才是“怪事”。

亦有人认为黑社会问题是人为问题，只要负责治安的部门有魄力、有决心，是不难彻底将它扑灭的。

更有人认为香港政府对黑社会问题，不但不予重视，且还有姑息之嫌。持有这样看法的人，大都指责法律上对黑社会人物的惩罚不够份量。当然，这也有其道理存在的。因为法庭对于“身为黑社会之员”的惩罚，被告如无其他的“并发罪”，一般量刑不会太重；而且，“教导所”之类的机构，对青少年罪犯也过于“优待”。然耶否耶？也是个很难下结论的问题。

一般市民的看法如此，官方又怎样呢？如果说官方对黑社会组织问题看法也不一致，有人信吗？请看看下面两名高级警官的发言。

1974年，警方“反黑组”警司谭保礼对传播界公开表示：

“黑社会组织经警方大力扫荡之后，已没有健全的组织系统，有的仅是十人八人为一组的零星活动，对社会已无重大威胁……”（大意如此）。谭保礼其后调任油麻地分局警司，在任职期内，规定华探长欧阳坤每月替他汇款若干（数目不会少），寄到英国的户口去。如果黑人物已无法活动，则他的辖区之内，又何来那么多的孽钱向他奉献？虽然谭保礼、欧阳坤 2 人，其后都因贪污罪名成立而被判入狱（另一名警署警长曾启荣则弃保逃往台湾），但其贪污渎职的行为和他的公开发言，对比之下，却成为最尖锐的矛盾。

另一位高级警官，是“刑侦侦缉处”处长关贤（官阶是助理警务处长，比谭保礼大得多）。他于 1979 年元月某日的一个晚餐例会上发表讲话：“黑社会仍然是市民的头号敌人，其实罪恶问题也就是黑社会问题……”也许关贤比谭保礼较为面对现实，还敢指出“黑社会是市民的头号敌人”，并没有象其他高官一样粉饰太平，大唱高调。

黑社会组织既是市民的“头号敌人”，那么，我们应该怎样去了解它的“庐山真面目”，如本质、组织、发展过程及其各种罪行……等等呢？

环顾香港出版的杂志、报刊及书籍，从未有过较有系统的、揭发性的报道。是讳疾忌医吗？抑或这一类的资料难以掌握？但广大市民需要有这方面的认识，从而探讨其根源，了解其本质。这是笔者不自量力，撰述本书的动机。

香港、澳门两地的黑社会组织，经常自称为“洪门正统”。实则他们连“洪门”为何物，绝大多数也不认识。如果说港、澳的黑社会组织，是从前国内具有政治色彩、民族意识的洪门山头，那简直是玷辱“洪门”两个字，使曾经冒险犯难、抗拒清廷

的先贤先哲，难以瞑目于九泉之下。

有关警方跟黑社会人物勾结进行各种罪恶活动，在今天，已是无须掩饰的事实。笔者对此类问题的揭发，也是不遗余力，若干未为人道的内幕，也完全收集本书之内。可喜的是“廉政公署”成立以来，这类丑闻已逐渐减少。笔者绝无“揭疮疤”的用心，只希望引起高高在上的大人们注意，今后对这些问题，尽可能多加留意，则我辈小民幸甚幸甚。

黑社会的仪式、诗词、暗语、手势等，圈内人一向认为是“不传之秘”。实则完全是欺骗或吓唬人的东西。一经揭发，自无神秘可言。因而本书对这方面的描述，也占了相当篇幅。

真正的洪门来历，以及香港黑社会组织的发展经过，即使是圈中“叔父”辈，相信也知者无多。也许“不识庐山真面目，只缘身在此山中”罢！笔者在这方面确曾花了不少精力，去搜寻有关资料。仍有未尽之处，也是力所不逮了！

非常感谢近三十位“老行尊”提供珍贵的资料。他们之中，有的是“金盆洗手”，好汉不说当年勇的人物；有的则仍然雄视江湖，有棱有角的“大阿哥”，而笔者也自信确已做到再三印证、去芜存菁的地步。更值得感谢的，本书部分刊出之后，读者来信鼓励、确使笔者深铭五内。

最后要指出的是，书中人物，多数使用“绰号”。笔者并非不知他们的真名实姓，而是绝大部分有关人物，目前仍然健在，不便过于揭露。只要事实的真实性达到百分之百，姓名方面，相信读者不会“苛求”吧！

拉杂而谈，作为本书的开始。

目 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前 言 | (1) |
| 秘密组织起源考 | (1) |
| 反清复明口号 前仆后继精神 | (2) |
| “红花亭”上聚义 洪门组合诞生 | (6) |
| 屡战屡败屡战 不屈不挠不挠 | (8) |
| 武装叛乱终止 转入地下活动 | (12) |
| 政治色彩褪减 成为江湖势力 | (16) |
| 清帮另行发展 沦为流氓组织 | (19) |
| 香港黑社会组织发展的三个阶段 | (23) |
| 战前——战时——战后 | |
| 回首话当年 纯以和为贵 | (24) |
| “福义兴”最老 “和安乐”最大 | (29) |
| 省港大罢工 黑帮乘时起 | (32) |
| 势力日膨胀 警黑“双挂钩” | (35) |
| 战时作虎依 甘认贼作父 | (39) |
| 战后重组织 质态不如前 | (43) |
| 十四 K 崛起 声势压群雄 | (47) |
| 所谓“大圈仔” 根本不存在 | (49) |
| 香港黑社会组织内幕 | (53) |
| “堂口”超逾二十 人数有多有寡 | (53)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开堂仪式繁复 等级职司分明 | (59) |
| 诗词半通不解 暗语五花八门 | (66) |
| 黑帮割据地盘 市民有如鱼肉 | (73) |
| “坐馆”统理会务 “揸数”又曰“先生” | (77) |
| “清帮”南移来港 有如昙花一现 | (81) |
| 泛谈警方与黑社会人物的恩怨矛盾 | (84) |
| “佛地神差”时代 破案全仗“线人” | (84) |
| 职务荣任“收租” 有幸变有不幸 | (90) |
| 端档、买案、洗底 一切有如做戏 | (95) |
| 清洁警察队伍 慎防黑底渗入 | (106) |
| 手法时宽时紧 反黑工作不前 | (110) |
| 抢救“鲨鱼点心” 虎依率被枪毙 | (115) |
| 黑社会组织与各项罪恶的关系 | (122) |
| 黑毒关系密切 荼害社会最大 | (123) |
| 赌档非“黑”不办 员工非“黑”不用 | (127) |
| 港九色情泛滥 形成人欲横流 | (135) |
| 老千骗子光棍 非“黑”无法活动 | (143) |
| 各类宵小人物 全部隶属黑帮 | (148) |
| 烧杀抢掠罪案 多数与“黑”沾连 | (152) |
| 势力侵入簧官 威胁教育事业 | (155) |
| 香港黑社会组织的两大暴行 | |
| ——沦陷前的大焚掠及1956年的双十暴动 | (159) |
| 边境烽火连天 黑帮密谋蠢动 | (159) |
| 强砸九龙货仓 焚掠黄埔船坞 | (162) |
| 南区富户遭殃 旺角商店被洗 | (165) |
| 港九黑帮会师 市民饱尝痛果 | (167)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|
| 双十悬旗闹事 | 黑帮连夜调兵 | (171) |
| 特务天外飞来 | 密谋血洗半岛 | (179) |
| 暴徒滥施杀戮 | 领事夫人惨死 | (182) |
| 奸淫烧杀齐出 | 设立地下总部 | (185) |
| 暴徒塞满囚营 | 港府筹谋善后 | (189) |
| 暴行天人共愤 | 丑事遗臭万年 | (193) |
| 澳门黑社会组织揭秘 | | (199) |
| 鸦片与“猪仔” | 产生黑组织 | (199) |
| 民初至战时 | 势力渐茁壮 | (203) |
| 鹊巢遭鸠占 | 形势趋复杂 | (206) |
| 社会受荼毒 | 秩序大混乱 | (209) |
| 黄毒高利贷 | 黑帮作后台 | (210) |
| 黑海传奇 | | (217) |
| 不让须眉专美 | 组成十二金钗 | (217) |
| 条四头目被杀 | 黑帮胆战心寒 | (220) |
| 上演骗术奇谭 | 豪门人财两失 | (225) |
| 十八黄纸兄弟 | 因利互相残杀 | (232) |
| 所谓“大圈仔”的探讨 | | (239) |
| “大圈仔”称谓 | 历史颇长久 | (239) |
| 环境实无关 | 责任应自负 | (241) |
| 遭遇颇相同 | 姑举一实例 | (242) |
| 自大如“夜郎” | “陀地”皆侧目 | (243) |
| 写在后面 | | (246) |

秘密组织起源考

本书既名“香港黑社会内幕”，何以本节标题又称为“秘密组织”，而不直称其为“黑社会组织”呢？

因为本节文字，完全是报道 200 多年前“洪门”的起源、变迁及其组织内幕等等。当时的“洪门组织”，确实具有鲜明的政治色彩和民族感情，它的最终目的，是“驱除鞑虏、还我河山”。在清廷统治者而言，它是一个十恶不赦，沾点边也要抄家灭族的“造反”组织，但我们却不能跟清皇朝持有同样看法。纵然在后期的洪门组织，已蜕变为走私贩毒、作奸犯科、欺凌弱小的恶势力，惟是我们仍不能就此贬低它原来的历史地位。

香港黑社会组织也自称为洪门组织，其实是风马牛不相及的。不管“理论”或“实质”上均皆如此。两者之间，无论宗旨、作风、组织、称谓、职司名称以及诗词、暗语……等等，都有着显著的分别。故而用“秘密组织”来称呼昔日国内的“洪门”，以示有所区别。

闲话表过，书归正文。

明朝末叶，烽烟四起。农民起义的武力攻下北京，而吴三桂引狼入室，清兵得以顺利入关，建立了 200 多年爱新觉罗氏的皇朝统治。

由于明朝的遗老，以及给镇压下去的农民起义存留分子，都不甘于清皇朝的统治，便以“反清复明”为政治口号，组成一种广泛的、强有力的秘密组合。

反清复明口号 前仆后继精神

清皇朝获得统治权后，扬州十日，嘉定三屠；又如两王入粤大杀广州城，杀至“谢恩里”封刀等等残暴事实，都足以使国人血脉沸腾，矢誓反抗。例如清初的顾亭林、黄梨洲、王船山、刘念台、朱舜水、阎古古及吕留良等辈，皆为民族意识颇为强烈的知识分子。但这些先贤先哲，都不是洪门的直接创办人。他们有的组织子弟兵，与清兵对抗；有的拥护朱明后裔，反抗清廷；有的毁家纾难，暗助义民；有的奔走呼号，团结反清力量。但当时仍未有洪门的组织成立。不过，由于清廷残暴的手法，和当时人民极为普遍的反清意识，确已替秘密帮会创下了非常优异的“铺路”条件。

洪门组织的起源，有着许许多多的传说，自然还包括若干无法置信的神话故事在内。笔者曾参阅英人活特和司徒利著的“中国洪门”、日人平山著的“中国秘密社会史”，以及梁启超著的“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”、萧一山著的“天地会神话的背景”和石印本“东华录”等有关书籍，始终无法获得较为统一的结论。原因是当时的秘密组织，都有异常浓厚的政治色彩。在清皇朝统治之下，只要对“造反”二字沾上点点边，便是凌迟碎剐、九族株连的大罪，何况洪门还扛着“反清复明”的旗帜？故而这些组合的活动，都在极其秘密之下进行。若干组织大计及纵横关系，等闲不敢以文字记载。纵有抄录，亦由于这些湖海豪雄，文化水准一般比较低落，更难免错误百出。而这些文字记录，遇到紧急情况时便又即行毁灭。如此，传流后世的自然极少极少。后人著述有关书籍时，参考的只是辗转抄存

或口头上的记述。这样,更难免以讹传讹或夸张渲染,其可靠性便相应减低。国人著述此类书籍尚且十分困难,更何况那些自命为“中国通”的外籍作者?

但洪门组织势力最庞大、流传地区最广泛的年代,应该是“雍”、“乾”之间。至所谓“同、光中兴”之后,明朝覆灭已相隔多时,最热心的一班大明遗老,早已老成凋谢,这些组合的政治色彩逐渐褪减,于是便蜕变成为一股作奸犯科的恶势力。至于帮会中的神秘色彩和一切“帮规”“坛戒”,则并没有因年代不同而有所改变。

较为接近事实,近代史家亦认为比较可信的洪门起源,有如下述:

雍正十一年,福建少林寺僧人,密谋作反,抗拒清廷,事为清帝所闻,派兵围攻,并纵火焚烧寺门,僧众死伤殆尽。逃出的5名僧人是:蔡德忠、方大洪、胡德帝、马超兴及李式开,其后被洪门中人奉为“前五祖”。照说正式受戒僧人,例有“法号”,何以上述5人则均以“俗家”名字存留后世?对此,各有关文献并无解释。或者当时少林寺已成“叛逆”巢穴,这些人不敢再以“法号”相称,避过清廷耳目,亦未可知。

5僧于突围途中,获得反清志士吴天成、方惠成、张敬之、杨仗佑及林大江等5人掩护扶持,才得脱离险境,间关前往粤省。因此,洪门中人又将上述五人称之为“中五祖”。

这群人抵达惠州宝珠寺。当时,许多反清人物,为了逃避缉捕,部分都遁迹空门,以求隐蔽。当即由宝珠寺僧人吴天佑、洪太岁、姚必达、李式地及林永超(亦未见以“法号”传世)5人,迎入寺中,共谋反清大计。此5人又被洪门中人奉为“后五祖”。

只可惜这班人立足未定，壮志未酬，由北京南下的清兵，已会同当时“平南王”耿精忠的部属，包围宝珠寺。于是血战再起。

由少林寺逃出的“前五祖”，在奋战之下，杀出重围，再度脱险；继而宝珠寺的僧人及一干抗清志士，亦有小部分突围而出，落荒而逃。沿途并与陆续由宝珠寺逃出的残余僧众，辗转进入赣境。在赣州城西的“阎君庙”，与另一批抗清志士会合。此处据点系前明参将黄昌成夫妇隐居。彼此会商结果，均认为势力过于单薄，实不宜于此时和清廷硬碰，仅互相交换秘密诗词符号，嘱黄昌成妥为隐蔽，暗中招贤纳士，以图后举。又恐多人聚集，颇易引起清廷鹰犬注意，于是“前五祖”等人，又再向鄂境转移。

进入湖北地区后，闻说有一股反清势力潜伏于襄阳附近，便迳行前往侦查。果然遇上郑君达之妻郭秀英及其妹郑玉兰2人。郑君达系郑成功的世侄，于较早时已被清兵杀害。其妻妹2人与蔡德忠等在少林寺早已认识。此时相见，真有他乡遇故知之感。

郑玉兰姑嫂2人，率领的反清志士为数不多。欲图武装起义，仍嫌未足。只有暂时歇息，待与各地反清力量会合后，再行打算。蔡德忠等闻郑君达遗骸葬于襄阳城东丁山之阳，为表哀思，乃共同前往致祭。这批反清志士，在坟前沥血为誓，务必联同天下反清力量，驱除满虏，还我山河。

不料襄阳副将张近秋，接获线报，知悉有“叛徒”纠众前往丁山致祭“叛逆”郑君达之墓，便集中精锐兵弁600人，火速前驰丁山，展开包围，务求一网打尽，以向清廷表功。

当这群扫墓者正在指天为誓，泪洒碑前之际，闻报有大队

清兵驰至，登高探望，发觉已陷入包围之中。于是首脑们在坟前紧急商议。当前形势，除分路冲杀，奋勇突围之外，便只有束手就擒。郑玉兰虽一介妇人，但颇有决断，且亦武功不弱。乃自告奋勇，由其姑嫂 2 人，率领若干志士，向张近秋的主力迎战。战斗一起，其余人马便同时分批突围。蔡德忠等起先不表同意，认为由姑嫂 2 人迎战敌人主力，己等则突围逃走，实无以对郑君达在天之灵。其后经姑嫂 2 人严词责备，指出反清首脑如果全部牺牲于此，对大局实无裨益，留得青山在，那怕没柴烧？自当留此有用之身，继承先烈遗志。至于姑嫂本身，不但一介女流，生死不足惜，且早欲与亡夫亡兄相从于地下。蔡德忠等无词以对，惟有忍痛答允。郭秀英又将遗孤 2 人，托蔡德忠等护出重围，长成后继承亡父遗志。一场惊天地、泣鬼神的战斗，于是开始。

郭秀英姑嫂率领 30 余名志士，先向敌人中军冲杀。志士们以一挡百，前仆后继，反复冲入敌人阵脚，并砍杀清兵数十名。

与此同时，蔡德忠等亦率领另一批志士 50 余人，由相反方向突围而出。清兵畏其神勇，纷纷后退。这批人乃乘机冲出重围，留下日后洪门组织的种籽。

郭秀英、郑玉兰姑嫂，为了牵制清兵主力，反复冲杀，使敌将张近秋无法追捕蔡德忠等。到底人孤势单，清兵复以强弓硬弩对待，部属牺牲殆尽。姑嫂 2 人为免被俘被辱，乃鼓其余勇，负伤杀出重围，双双投河自尽。

船户谢邦恒父子均系反清人物。于战场下游捞获姑嫂 2 人遗体，藏诸舱中。月黑风高之夜，将遗体礼葬于三合河畔，秘密立碑以为表记。是年冬，又于河畔村落附近，建立“姑嫂

庙”。外表和一般村落的“社公坛”无异，使清廷官吏无法识别，以便日后抗清志士前来凭吊。

是役也，对于抗清志士的士气，产生颇大刺激作用。郑氏姑嫂芳名，亦广泛流传于帮会组合之内。目前香港黑社会组织，虽非洪门正统，但经常使用的暗语及诗词中，颇亦有提及郑氏姑嫂壮烈事迹的。如“过五关”的最后一关，称为“姑嫂坟”；诗词中的“宝诗”，亦有“一心访寻姑嫂庙，左右排行是第三”之句（有关“过五关”及“宝诗”等内容，将于下文详述）。

“红花亭”上聚义 洪门组合诞生

蔡德忠等数十人突围之后，于附近山野匿伏兼旬，伤疲尽起，便又再分批化装成为各式人等，再向北行。抵鄂省边境的万云山（不知属于何州何县），山中有万云寺，主持僧万云龙，系前明潞王的部将，乃收容蔡德忠等，共谋复明大计。

此外，万云山附近亦有一名反清志士，设立白鹤道观，自称“白鹤真人”，以研究道教为名，暗中招揽志同道合人等反清为实。此人便是被后世武侠小说家或电影剧作家经常引用的陈近南。

陈近南原名陈永华，雍正初年任翰林院学士。身侍清廷，心怀故国。火烧少林寺后，更对清廷不满，致仕回乡，厕身道教。陈近南与万云龙一道一僧，居处如此接近，志向彼此相同，自然成为亲密战友。这时，再来了蔡德忠等生力军，于是密谋成立一个足以号召天下的组合。事前派出许多人手，分别到各省各县，促请所有反清势力的首要人物，集中一堂，密谋聚义。乃有“红花亭”大结义之举。时为雍正十一年农历七

月二十五日。

“红花亭”据云系在“白鹤道观”附近。由于此类事迹，清廷官书上不会记载，而民间著作者，亦无人敢冒“文字狱”之险，去撰述此类稗官野史。直至民国初年，若干史家欲就此事作专题研究时，则已年长月久，对于若干地名、人物，都难以进行考证了。因此，只知“红花亭”系于“白鹤观”附近；而“白鹤观”则在鄂省边境而已。

此次大会，各方前来聚义的首要人物，在文字上有所记载的，除万云龙、陈近南及“前五祖”蔡德忠等人之外，来自广东的有吴天佑、吴廷贵、洪太岁……等等；来自福建的有吴天成、方惠成、张敬之……等；来自江西的有黄昌成、钟玉英……等。此外，明室遗臣及各地反清志士，闻讯自动前来的，竟达 2000 人之众。

古今中外，凡以宗教形式设立的帮会，不论其为公开或秘密的，多数都预先布置一些神奇事物，使参与者心悅诚服。象万云龙、陈近南及蔡德忠等，全属老江湖人物，自然亦免不了进行此类布置。因此，在传流后世的文字记载中，有红花亭聚义之前，“前五祖”于某日在河畔发现一具重 52 斤又 13 两的“白石香炉”，炉底刻有“反泊复汨”四字，以暗示“反清复明”之举，系天意安排的；52 斤又 13 两的解释，则为“五湖”、“二京”及“十三省”。此外，又有一名不知来自何处的少年，朱唇方口，仪表非凡。经陈近南查询之后，“证实”系崇祯皇帝之孙，太子妃李氏之子。于是与会人等，更认为是“天意所归”，非人力所能抗拒。实则在正史上无法证实崇祯死后，有一个名为朱洪竹（竟与“猪红粥”同音，一笑）的皇孙，流落在外。至于发现的白石香炉，明眼人都知道是洪门首脑人物“用心良苦”的

“杰作”。

“红花亭”聚义时刻为“丑时”，亦即夜半更阑之际。众人推陈近南为“香主”。拜祭天地及先皇崇祯时，又有红光于天际出现（实则初秋季节常有的自然现象），“红”与“洪”同音，乃以“洪”为姓，其组合则称为“洪门”。并将“洪”字拆开，成为“三八二十一”，此五个字亦成为洪门组织的暗记。这便是洪门组织正式诞生的经过情形。

屡战屡败屡战 不屈不馁不挠

“红花亭”聚义之后，香主陈近南，乃与一众主脑人物密谋武装起义，由会众捐出资财，毁家纾难者不计其数。集中财力物力之后，便派专人分头到各地招兵买马，陆续集中于襄阳一带。实则清廷鹰犬，对洪门组织的行动，早已侦查得一鳞半爪；八旗劲旅，也陆续集中于湖北省各重镇。洪门组织虽说颇得民众拥戴，但到底是乌合之众，战略战术的认识，亦颇为有限，凭借的只是个人胸中热血及有限的武功而已。因此，就当前形势而论，洪门组织的武装起义，一开始便注定难有成功的希望。它跟乱世的农民暴动有所不同。因为洪门组织起义时，清廷早已取得全国各地的严密控制，一般人亦颇有“乱极思治”之想。若干士大夫阶级，此时亦逐渐忘却前明，反向新朝效力，故而雍、乾年间，倒也呈现“太平盛世”景象。至于较后“太平天国”所以获得“局部成功”，那是清皇朝已开始腐朽，帝国主义势力亦已开始入侵，和雍、乾年代已大大不同了！本文仅是报道洪门组织的起源，并非对其成败有所评述。闲话到此为止，回头再述正文。